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补充协议，从2021年1月19日起，交通银行新增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的平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份额：011175；C类份额：011176）。

特别提示：平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售日期自2021年1月18日至2021年1月29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9日